

# 关于《普通物理实验（一）》课程考试安排的通知

各位同学：

根据教学安排，本学期《普通物理实验（一）》课程考试安排在第 17 周进行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 1. 考试时间与安排：

6 月 23 日星期二晚上 18:20-19:50（光电学院，周二晚上 A、C、E、G 组同学）。

6 月 23 日星期二晚上 20:00-21:30（光电学院，周二晚上 B、D、F、H 组同学）。

6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8:00-9:30（物理学院，周五上午 A、C、E、G 组同学）。

6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:40-11:10（物理学院，周五上午 B、D、F、H 组同学）。

2. **考试地点：**物理科技楼 3 楼物理实验室，具体安排在考前 15 分钟公布。

3. **考试内容：**20%实验误差理论 + 80%实验操作考试（操作考试内容为随机抽取的已做过实验）。

4. **考试方式：**学生在规定的时间段到物理实验室，根据实验室安排到相应考场，随机抽取考卷，按照试卷要求独立完成实验，给出实验结果。

5. **实验补做、复习与报告提交：**15 周星期二晚上、星期五上午安排实验补做与复习，15 周星期三下午 13:30-15:30 实验室开放复习。16 周实验室调试仪器设备，准备实验考试，不接待实验补做与复习。**实验报告提交：**请各位同学在 6 月 12 日下午 4 点前将全部实验报告交给相应指导教师，迟交的报告将不计入成绩。

## 6. 注意事项：

(1) 无故不参加课程考试的学生，以旷考论，课程成绩记为零分。

(2) 各人具体考试内容请见第 17 周物理实验室的通知安排，考试安排在每次考试前 15 分钟公布。

(3) 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，不得迟到，各位同学提前 15 分钟到物理实验室候考。

(4) 请携带学生证、计算器、笔、直尺，其他任何物品不能携带进入考场，手机请关机放在指定位置。

(5) 进入考场后请签名，然后随机抽取考卷，到考位独立完成实验考试。

(6) 考场内不允许交流，不允许教师提示，不允许拍照、录音，如出现考场违纪或考试作弊现象，按照《苏州大学本科生考试管理办法（2018 年修订）》（苏大教〔2018〕48 号）相关规定处理。

(7) 请各位学生考试结束后将最后一次实验报告交给相关教师。

请各位同学认真复习备考！

苏州大学物理实验教学示范中心

2026-5-27